

神,当前对预算外资金应采取以下几项措施:

(一) 整顿。目前预算外资金不仅数额大,而且名目繁多,须经过清产核资、清理帐外资金物资或冻结存款的办法,对现有的预算外资金项目,逐个进行审查,合法的保留,不合法的取缔。凡是划预算内为预算外的要划回来;擅自提高标准、扩大范围的,要纠正过来;事业部门所属的生产企业,如校办工厂、科研实验厂,民政部门办的生产性企业等,有的要实行独立核算,有的要明确实行差额管理或全额管理;企业的专项资金,要专款专用,不能任意挪作基本建设;招待所、宾馆要制定合理的收费标准,规定开支范围。这些都要下大力气进行整顿。

(二) 要逐步地建立起一套比较完整的预算外资金管理制度和管理办法,实行财政监督。所有掌握预算外资金的单位,都要事先报预算,事后报决算,建立财会制度,实行财政监督。要建立健全预算外资金管理机构,帮助预算外单位建帐建制,培训财会人员,严格财经纪律。

(三) 实行综合平衡。各地区、各部门、各单位的预算外资金和专项资金,都要编制收支计划,逐级汇总,向计划部门和财政部门报送,作为国民经济计划和综合财政计划的一个组成部分,从人力、物力、财力各方面进行综合平衡,统筹安排,保证国民经济有计划、按比例地发展。

预算外资金的管理工作,是一项比较复杂的工作,它涉及面很广,政策性很强。它不仅涉及到省、地、县各级财政部门,而且涉及到各条战线、各个行业、千千万万个部门和单位的财政、财务管理的问题,涉及到两种所有制的问题。对预算外资金的管理,财政部门内部必须统一行动,随时了解掌握预算外资金的动态,经常向领导汇报情况,取得党委的支持。并要协助有关部门,采取切实可行的有效措施,树立一抓到底的决心,共同来搞好这一工作。使预算外资金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发挥更大的作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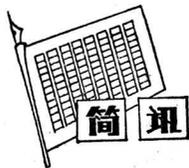
《中国财政史》

编写会在武昌举行

为贯彻全国高等财经教育工作会议精神,落实全国经济科学规划中关于编写《中国财政史》的任务,财政部在武昌召开《中国财政史》编写座谈会。研究《中国财政史基本史料》和《中国财政史》的编写问题,参加的有中央财金学院,湖北、辽宁、四川财经学院以及厦门大学等院校的老教授,老学者。他们一致表示要尽平生所学,努力钻研,尽快写出较高水平而又通俗易懂的财政史专著。预计一九八〇年底编出《旧中国财政史基本史料》。

会议就财政史中的若干论点统一了思想,如关于分期问题,决定按社会发展的各个形态为纲,在每一社会形态中按朝代阐述。每一朝代再分田赋、户口、徭役、盐法……等条条编写,条条和块块(即朝代)的编写可视情况灵活运用。关于史料和史论的关系,一致认为首先要忠实于历史事实,以马列主义观点和毛泽东思想科学地概括、分析,找出规律,批判地继承,不以史代论,也不以论代史。

会议对培养财政科研接班人问题,向有关主管单位提了不少好的建议。



(中央财政金融学院科研处)